

证券代码：874511

证券简称：洪波股份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浙江洪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进入创新层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发布了《关于发布 2025 年第二批创新层进层决定的公告》（股转公告〔2025〕140 号），浙江洪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将调入创新层。公司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》第七条第（一）项规定的创新层进入条件，即（一）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000 万元，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%，截至进层启动日的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。按照市场层级定期调整程序，公司自 2025 年 4 月 15 日起调入创新层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关于发布 2025 年第二批创新层进层决定的公告》（股转公告〔2025〕140 号）》。

浙江洪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4 日